

证券代码：430611

证券简称：长信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上海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3月21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视频电话方式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3月11日以邮件和书面方式

发出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薛贝得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邢雅佩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董事薛贝得、邱丰、周玄商、黄薇、郑捷以及独立董事陈志坚因疫情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议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3 月 21 日